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3年2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相关规定。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，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《2013年度拟委托通商银行办理银行综合授信、存款、理财和融资等一揽子银行业务的议案》

为拓展银企战略合作，本公司拟于2013年度委托通商银行办理银行综合授信、存款、理财和融资等一揽子银行业务。因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《百隆东方关于2013年度拟委托通商银行办理银行综合授信、存款、理财和融资等一揽子银行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8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；回避票1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于2013年2月25日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2013年度拟委托通商银行办理银行综合授信、存款、理财和融资等一揽子银行业务的议案》。具体安排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《百隆东方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2013年度拟委托通商银行办理银行综合授信、存款、理财和融资等一揽子银行业务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；
- 4、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百隆东方委托通商银行办理综合授信、存款、理财和融资等一揽子银行业务暨关联交易之保荐意见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年2月6日